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第 3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01	0022	湯家驊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2	0023	湯家驊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3	0262	陳智思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4	0741	陳鑑林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5	0759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6	0760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7	0761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8	0786	黃定光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9	0787	黃定光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0	0865	梁君彥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1	1856	譚香文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2	1857	譚香文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3	0225	譚香文	26	貿易統計
FSTB(FS)014	0324	王國興	26	勞工統計
FSTB(FS)015	0331	林健鋒	26	社會統計
FSTB(FS)016	0332	林健鋒	26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17	0333	林健鋒	26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18	0470	梁耀忠	26	---
FSTB(FS)019	0817	單仲偕	26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20	0818	單仲偕	116	綜合統計服務
FSTB(FS)021	0744	陳鑑林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2	0745	陳鑑林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3	0758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4	0784	黃定光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5	0785	黃定光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6	0961	田北俊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7	1799	梁耀忠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8	2033	譚香文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29	2034	譚香文	116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 2006 年至 2007 年度新增 2 個首長級及 2 個非首長級職位，經常開支亦由 2005 年至 2006 年度的修訂預算\$102,186,000 上升至 2006 年至 2007 年度預算的\$122,816,000，增幅達 2 千多萬元。就此，請當局詳細列出開設該等新職位的原因及詳述其所負責的工作為何。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答覆：

財經事務科預期在 2006-07 年度開設最多 6 個職位和刪減 2 個職位，淨增加 4 個職位。詳情如下：

新增職位

<u>職級</u>	<u>性質</u>	<u>數目</u>	<u>原因</u>
<i>首長級職位</i>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編外職位(為期 5 年)	1	重寫公司條例 (見註一)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編外職位(為期 4 年)	1	
<i>非首長級職位</i>			
高級政務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4 年)	1	保險業監理處獨立於政府架構外的研究建議 (見註二)
總行政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3 年)	1	
一級行政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3 年)	1	
文書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3 年)	1	

刪減職位

<u>職級</u>	<u>性質</u>	<u>數目</u>
<i>非首長級職位</i>		
助理保險業監察主任	常額職位	1
助理文書主任	常額職位	1

簽署： _____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註一 經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 2006 年 1 月 13 日批准有關申請後，我們計劃在 2006-07 年度上半年開設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和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有關職位分別為期 60 及 48 個月。此外，我們亦會開設 1 個為期 48 個月的高級政務主任職位，以提供所需的支援。重寫《公司條例》的主要工作包括就現行《公司條例》的條文進行研究；比較其他主要普通法司法區的公司法條文和最新發展；確定與條文運作有關的事宜；制訂解決方案；分析利弊；提出建議；諮詢有關人士及公眾；草擬新的公司法條例草案；以及協助立法會審議新的公司法條例草案。

註二 政府正研究把保險業監理處獨立於政府架構外，使其工作更為有效及符合國際保險業監管發展趨勢。如落實有關研究建議，一隊由一位總行政主任，一位一級行政主任及一位文書主任組成的專責小組將會協助推行有關建議。小組的工作包括聘請顧問研究新的組織架構、員工諮詢、法例修訂、及設立辦事處、員工招聘等過渡安排。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項目 019 項下，就成立投保人士保障基金的可行性進行顧問研究，請當局告知本會

- (a) 挑選該顧問的方式及原因為何？被挑選的顧問需具備的資歷為何？
- (b) 研究迄今所完成的部份為何？
- (c) 預計於 2006 年／2007 年度完成的部份為何？
- (d) 預計何時會完成整個研究？及
- (e) 研究報告會否公開發表？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答覆：

- (a) 挑選該顧問的方式依照政府一貫的招標程序，即保險業監理處（“保監處”）首先列明其要求，向有興趣的顧問公司招標，由保監處及財經事務及庫務局代表組成的評選小組就顧問公司以往的表現、建議書是否符合要求、有關顧問人員的資歷、入標價格等各項因素加以考慮，然後作出決定。由於該顧問公司在上列各項因素的整體評估較其他為佳，因此被挑選進行該顧問研究。

被挑選的顧問需具備的資歷包括進行公營部門顧問研究的經驗及專長、對投保人士保障基金的整體認知、進行公共及財經服務業顧問研究的經驗，而該項工作的負責人更需為持有會計／保險／金融／精算等資歷的專家，並具備十年以上於財經服務業顧問研究／保險管理／保險規管經考證的經驗，及對投保人士保障基金有所認識。

- (b) 該項顧問研究主要目的是研究在香港設立投保人士保障基金的需要及可行性。研究包括對現行制度的檢討、各地保險保障基金之比較、設立保障基金的可行性、向公眾徵求意見、分析公眾諮詢結果、以及建議可取的方案。

顧問公司已完成公眾諮詢，現正分析結果和草擬最後報告。

- (c) 預計顧問公司可於 2006 年／2007 年度完成對公眾諮詢結果的分析及就在香港設立保障基金的可行性作出建議，並在有需要時，建議可取的方案，以供政府考慮。

- (d) 根據現時進度，整個可行性研究可望於 2007 年／2008 年度完成。

- (e) 政府會考慮公開發表研究報告的主要內容。

簽署： _____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7.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03

問題編號

026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經營帳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11. 當局預留 154,000 元作為有關轉保的教育活動在 2005-06 年度的預算開支，而該項目下的結餘為 235,000 元。請述明該筆撥款在 2005-06 年度如何或將會如何使用，並請告知本會，當局會否就有關活動計劃進行任何評估。

提問人： 陳智思議員

答覆：

該教育活動旨在向投保人提供指引，以幫助他們在受到保險中介人游說轉換人壽保單時應如何保障自己的權益。在 2004-05 年度，政府印發逾 50 萬份《壽險轉保知多少》的新小冊子給公眾人士。當局並額外預留 154,000 元作為在 2005-06 年度加印小冊子的預算開支。由於該小冊子仍有足夠存量，故至今並未進行加印。根據保險業監理處的評估及保險業界的回應，投保大眾已提高對轉保的潛在後果的認識。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7.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是年度財經事務科預期會開設 2 個常額和 2 個編外職位，請告知本委員會有關職位的聘請原因，以及有關職位的薪酬及合約待遇。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財經事務科預期在 2006-07 年度開設最多 6 個職位和刪減 2 個職位，淨增加 4 個職位。詳情如下：

新增職位

職級	性質	數目	原因
首長級職位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編外職位(為期 5 年)	1	重寫公司條例 (見註一)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編外職位(為期 4 年)	1	
非首長級職位			
高級政務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4 年)	1	保險業監理處獨立於政府架構外的研究建議 (見註二)
總行政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3 年)	1	
一級行政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3 年)	1	
文書主任	常額職位(為期 3 年)	1	

刪減職位

職級	性質	數目
非首長級職位		
助理保險業監察主任	常額職位	1
助理文書主任	常額職位	1

該等職位的薪酬及待遇按一般公務員標準。

簽署：	_____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註一 經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 2006 年 1 月 13 日批准有關申請後，我們計劃在 2006-07 年度上半年開設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和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有關職位分別為期 60 及 48 個月。此外，我們亦會開設 1 個為期 48 個月的高級政務主任職位，以提供所需的支援。重寫《公司條例》的主要工作包括就現行《公司條例》的條文進行研究；比較其他主要普通法司法區的公司法條文和最新發展；確定與條文運作有關的事宜；制訂解決方案；分析利弊；提出建議；諮詢有關人士及公眾；草擬新的公司法條例草案；以及協助立法會審議新的公司法條例草案。

註二 政府正研究把保險業監理處獨立於政府架構外，使其工作更為有效及符合國際保險業監管發展趨勢。如落實有關研究建議，一隊由一位總行政主任，一位一級行政主任及一位文書主任組成的專責小組將會協助推行有關建議。小組的工作包括聘請顧問研究新的組織架構、員工諮詢、法例修訂、及設立辦事處、員工招聘等過渡安排。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局(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財經事務科在零五/零六年度，以及預算在零六/零七年度用於“協助財政司長監督有關機構，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保險業監理處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所需的開支及編制分別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協助財政司司長監督有關規管機構是財經事務科的日常工作之一，由局內不同的政策組別處理。這些政策組別亦需同時處理有關財經事務的政策及條例的修訂事宜，及其他有助提昇香港金融業的工作等。財經事務科在 2005-06 財政年度的人手編制有 149 個常額職位，將會在 2006-07 財政年度視乎人手需要增至 153 個職位。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 分目：
局(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

(a) 財經事務科 2006-07 年將採取什麼具體措施，以「協助有關機構採取提高香港資本市場質素的措施」，以及各項措施所涉及的資源為多少?該等措施是否包括下列 –

- 促請香港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更主動地披露公司重要成員在外地被拘捕的消息，以增加上市公司的透明度
- 與內地監管機構合作，協助本港監管機構調查在內地註冊而在本港上市的公司的情況，以保障本港投資者的利益。

(b) 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現時的規管制度下，政府的責任是提供適切的法律規管架構，而監管工作則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和香港交易所負責。證監會是證券市場營運的監察者，負責市場的規管工作，以及執行有關的法定要求；而香港交易所則是市場的前線監管機構。有關監管機構會自行分配資源，以監管市場和提高香港資本市場質素。根據《證監會及期貨條例》第 13 及 15 條，證監會每個財政年度的預算和財務報告表均須提上立法會省覽。

有關財務報告的質素，財經事務科會繼續全力協助立法會法案委員會審議《財務匯報局條例草案》，以期盡早成立該局，進一步加強對審計專業的規管及提高上市公司財務匯報的質素。港交所、香港會計師公會、證監會和公司註冊處營運基金會共同平均分擔財務匯報局的經費，有關各方現正商討經費安排的細節。公司註冊處營運基金會免費為財務匯報局提供辦公地方。

至於要求上市公司更主動披露消息，政府在 2006-07 年的其中一項重點工作是賦予主要上市要求法定地位，讓證監會向違反法定上市規則的上市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級人員直接施加民事制裁，或通過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的民事研訊程序或刑事檢控，處理違反法定上市規則的情況。視乎法定上市規則最後定稿的內容，有關法例修訂將確立上市公司及有關人士必須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法律責任，增加上市公司的透明度。

有關在內地註冊而在港上市公司的監管，香港證監會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中國證監會一直盡力向證監會提供協助，並曾協助證監會在內地進行調查會面。證監會與中國證監會已簽訂《諒解備忘錄》，訂明有關交換非公開資料的事宜。證監會會繼續與中國證監會商討，以進一步加強合作。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8.3.2006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財經事務科在 2006-07 年將會以什麼具體措施，推動香港成為首個可全面兌換人民幣的人民幣離岸結算中心，以維持並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如財經事務科在 2006-07 年沒有相關的具體措施，原因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特區政府透過金融管理局積極與內地有關部門商討，已成功取得內地有關部門同意擴大香港人民幣業務。有關措施包括：(i) 提高人民幣現鈔兌換和匯款的限額；(ii) 擴大指定商戶的行業範圍和允許指定商戶開立人民幣存款戶口；(iii) 取消人民幣卡最高授信限額；以及 (iv) 香港居民可以開設人民幣支票賬戶並用支票在廣東省支付消費性支出。

在 2006-07 年度，特區政府將繼續與內地有關部門就進一步擴大香港人民幣業務進行商討，具體的建議包括用人民幣支付跨境貿易及在香港建立發行人民幣債券機制。該兩項建議如能落實，將會加強香港金融體系處理人民幣兌換和其他交易的能力，從而有助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但值得注意的是，有關人民幣可兌換性或人民幣的境外使用關係到內地資本賬目開放的事宜，我們推進有關建議需要符合內地相關改革的進程。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方面，2006至07年度會增加撥款以應付有關研訊內幕交易及市場失當行為等審裁處個案的開支。與2005至06年度比較，請問政府當局估計2006-07年度有關個案的增幅為何而需要增加撥款？而開設的4個職位是否負責處理上述審裁處個案的工作？若否，有關職位的作範圍是甚麼？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增加研訊審裁處個案開支

在2006-07年度預算之分目000運作開支預留了2,079萬元撥款，用以支援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撥備的數額與2005-06年度的核准預算(1,964萬元)相若。

財政撥款主要用以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間律師的服務，以便該等審裁處進行聆訊。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

在擬備2005-06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在年內處理7宗個案，但在2005-06年度，有2個案因涉案人士申請司法覆核，而須暫停聆訊。另有一宗個案的聆訊暫停，原因是該宗個案有涉案人士可能以上述兩個個案相類似的理據申請司法覆核。

在擬備2006-07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須為該3宗內幕交易個案於2006-07年度繼續聆訊作出撥備。加上4個正在排期聆訊的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合共處理7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250萬元。因此，處理7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1,750萬元。其餘330萬元的撥款主要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開支及各審裁處的營運及行政開支。

新開設職位的職能

財經事務科期望在 2006-07 年度開設最多 6 個職位和刪減 2 個職位，淨增加 4 個職位。這些新增職位的主要工作是協助重寫公司條例和推行把保險業監理處獨立於政府架構外的研究建議。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8.3.2006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提出金融服務業是未來發展的重點，但根據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在 2006 至 07 年度增加的預算撥款似乎並非主要涉及金融服務業的發展。請問當局在資源上如何作出分配以配合財政司司長提出的金融服務業是未來發展的重點？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財經事務科的宗旨是維持並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維持香港金融體系的健全及穩定；確保金融市場有效和有序地運作，並受到審慎而適當的監管；以及營造公開、公平及有利金融市場發展的營商環境。所有財經事務科的撥款都是用於達到上述宗旨的工作上。舉例來說，在“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中提及需要在 2006-07 年度開設的 4 個淨新增職位，其職責是為應付重寫公司條例和可能成立工作小組以協助把保險業監理處獨立於政府架構外的研究建議工作；而增加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撥款是為預留足夠款項以應付有關研訊內幕交易及市場失當行為等審裁處個案的開支，這些都是有助本局達到上述宗旨的措施。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之分目 000 運作開支的預計撥款。較 2005-06 年的修訂預算撥款增加 20.2%，局方解釋為撥款增加主要涉及有關審裁處研訊個案所需，及因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請當局詳細列出這兩方面開支的細節。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增加研訊審裁處個案開支

在 2006-07 年度預算之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預留了 2,079 萬元撥款，用以支援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撥備的數額與 2005-06 年度的核准預算(\$1,964 萬元)相若。

財政撥款主要用以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間律師的服務，以便該等審裁處進行聆訊。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至 977 萬元。原因是有 2 個已於 2005-06 年度展開聆訊的內幕交易個案的涉案人士申請司法覆核，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直至該司法覆核審結。另有一宗個案的聆訊被暫停，原因是該宗案件，有涉案人士可能以上述兩個案件相類似的理據申請司法覆核。由於有關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的費用亦因此而減少。

在擬備 2006-07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須為該 3 宗內幕交易個案於 2006-07 年度繼續聆訊作出撥備。加上 4 個正在排期聆訊的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合共處理 7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50 萬元。因此，處理 7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750 萬元。其餘 330 萬元的撥款主要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開支及各審裁處的營運及行政開支。

增加薪金撥款

“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是指由於員工獲增薪額、人事調動、退休人員在退休前休假和填補空缺或新增職位而需要增加薪金撥款。財經事務科在 2006-07 年度因人事變動令個人薪金撥款的預算較 2005-06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510 萬元，所增加的開支細節如下：

	<u>增加</u>
(a) 填補現有空缺	222 萬元
(b) 填補新增職位	152 萬元
(c) 其他變動如獲增薪額、人事調動和退休前休假等	136 萬元
	<u>510 萬元</u>

簽署： _____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 2006-07 年度預算較 2005-06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一倍。當局可否解釋有關增幅的具體原因？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預算之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預留了 2,079 萬元撥款，用以支援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撥備的數額與 2005-06 年度的核准預算(1,964 萬元)相若。

財政撥款主要用以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間律師的服務，以便該等審裁處進行聆訊。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至 977 萬元。原因是有 2 個已於 2005-06 年度展開聆訊的內幕交易個案的涉案人士申請司法覆核，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直至該司法覆核審結。另有一宗個案的聆訊被暫停，原因是該宗案件，有涉案人士可能以上述兩個案件相類似的理據申請司法覆核。由於有關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的費用亦因此而減少。

在擬備 2006-07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須為該 3 宗內幕交易個案於 2006-07 年度繼續聆訊作出撥備。加上 4 個正在排期聆訊的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合共處理 7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50 萬元。因此，處理 7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750 萬元。其餘 330 萬元的撥款主要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開支及各審裁處的營運及行政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8.3.2006 _____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12

問題編號

185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提供更多資料，說明一般部門開支於 2006-07 年度預算較 2005-06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三分之一的必要性？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財經事務科在 2006-07 年度的其中兩個工作重點是加強與泛珠三角區域在金融服務方面的合作，以及繼續提高香港作為亞洲主要資產資理中心的地位，本科須在“一般部門開支”的撥款內預留款項以應付針對這兩項工作而可能舉辦的活動。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1) 貿易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統計處的服務表現，不少已遠遠超過已訂下的目標。當局有否考慮提升這些目標，進一步改善該等服務？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統計處每年公布的服務表現數據，是指在該年內處理向市民提供服務的個案時所需時間的平均數字。然而，由於每個個案的性質及複雜程度並不相同，本處在處理個別較複雜或涉及較多資料的個案時，所需的時間會較平均數長。本處認為現時所訂下的目標，已能為市民提供一個實際而合理的服務承諾。

本處會繼續秉承一貫服務社會的宗旨，盡力為市民提供高素質、方便和高效率的統計服務。就一些沒有太多複雜個案的服務項目，本處會考慮適當地提升承諾目標。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6) 勞工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爲了提高成本效益，政府統計處將會由 2006 年起，在總體水平的統計數字仍可保持代表性的前提下，把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的樣本規模由 55 000 減至 32 000。不過，政府統計處將會繼續爲有關使用者編製關於重點行業或日漸重要的行業的詳細統計數字。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把樣本規模減少 23 000 個對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的可靠性、可信性有多大影響？
- (b) 重點行業或日漸重要的行業所指的是哪些行業？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該統計調查的樣本減少後，一些較次要的細分行業將會合併，而所發表的就業數字的細分行業會減少。這樣，一方面可以減少整體樣本規模，另一方面可以確保發表的就業數據的精確性。
- (b) 在決定保留或合併行業時，考慮了過去數年間的發展情況，尤其是本地經濟的轉型。重點行業或日漸重要的行業主要包括貿易與物流、資訊科技、銀行與金融服務，以及專業服務。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 2006-07 年度將會進行每 5 年一次的人口普查／中期人口統計，請當局告知本會：

(a) 有關開支為何？

(b) 統計中包括的社會課題是什麼？請詳細列出。

此外，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的內容是什麼？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a) 二零零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的預算總開支約為 1.55 億元，包括 9,600 萬元為薪酬開支、3,400 萬元為電腦設備和服務開支，以及 2,500 萬元為其他雜項開支（如器材、印刷和電費等）。

(b) 二零零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的數據項目有 41 個，涵蓋人口、教育、人口分布、內部遷移、經濟、房屋及住戶特徵。

此外，於 2006-07 年度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所涉及的專題，包括在香港發生的罪案及有關事主、資訊科技的使用情況和普及程度、執行支付贍養費命令的情況及公眾對申訴專員公署的認識。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將會進行按年統計調查，搜集有關工商業的創新活動，包括研究及發展活動資料。請當局說明有關調查的目標？調查的內容包括什麼範疇？當中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有關統計調查的目的是搜集工商業創新活動（包括研究及發展活動）的數據，作為制定和評估香港的創新和科技政策的參考。統計調查的內容包括用於研究及發展的資源的規模和分布、創新活動的發展和普遍程度，以及助長或阻礙創新過程的因素。

是項統計調查在 2006-07 年度的整體開支估計為 34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將會進行按年統計調查，向代表香港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搜集資料和意見。請當局說明調查的目標為何？將會訪問多少間公司？調查的內容是什麼？當中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這項統計調查的主要目的，是搜集香港境外的母公司駐於香港的地區總部、地區辦事處及當地辦事處的資料，作為制定和評估投資推廣政策的參考。在 2005 年，這項統計調查共訪問約 6 300 間有關的公司。統計調查內容包括這些公司的基本資料如就業人數、主要業務範圍、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以及徵詢以香港作為設立地區總部／地區辦事處／當地辦事處地點有何吸引力的意見。所涉及的整體開支共約為 21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18

問題編號

04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當局在 2006-07 年度政府統計處擬刪減的 62 個常額職位的詳情及節省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擬刪減的 62 個職位包括將會在相關的項目完成後刪除的 33 個有關職位，以及履行公務員編制減至 160 000 人的承諾目標而刪除的 29 個職位。分項數字如下：

- (a) 2004-05 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 3 個職位（110 萬元）；
- (b) 2006 年中期人口統計的 30 個職位（420 萬元）；以及
- (c) 29 個目前懸空的職位（41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編製更多科技統計數字”，請告知：

- (a) 2006-07 年度當局將編製哪類科技統計數字？當中哪些屬於按年／定期統計調查？哪些屬單次進行的統計調查？
- (b) 當局會否諮詢資訊科技及電訊業界的意見，以作為決定編製哪類科技統計數字的參考？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頒布的國際標準，政府統計處在 2006-07 年度將會編製 6 項主要類別的科技統計數字，即(i)研究及發展；(ii)工商界的創新活動；(iii)對外技術流動；(iv)科技人力資源；(v)專利；以及(vi)研究成果。第(i)至(iii)項主要是根據按年統計調查，並輔以其他政府機構的行政記錄。第(iv)項是根據每 5 年進行一次的人口普查／中期人口統計的數據，而第(v)及(vi)項則主要是根據其他政府機構的行政記錄。

政府統計處在 2001-02 年度首次編製科技統計數字之前，曾廣泛諮詢工商界的意見，包括資訊科技及電訊業界的意見。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4) 綜合統計服務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政府統計處推行策略性的資訊科技計劃，請告知：

- (a) 於 05-06 年度，當局推行了哪些項目？各項目涉及金額為何？
- (b) 於 06-07 年度，當局將推行哪些項目？當中哪些部分將由政府內部開發？哪些部分將外判予私營機構進行開發？預計各項目完成後，可提升政府統計處哪些方面的工作效能？各項目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當局預計將於何時完成整個策略性的資訊科技計劃的所有項目？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政府統計處於 05-06 年度，開展了 6 個策略性的資訊科技計劃項目，下列是這些項目及涉及的金額：
 - (i) 建立數據輸入子系統 (140 萬元)；
 - (ii) 進行數據搜集工作的作業程序檢討及系統發展的可行性研究 (200 萬元)；
 - (iii) 取代“建造工程完成量按季統計調查系統”和“工資及薪酬系統”，並開發支援數據處理和分析的通用工具 (900 萬元)；
 - (iv) 建立知識管理支援系統 (430 萬元)；
 - (v) 強化部門的資訊科技基本設施 (770 萬元)；以及
 - (vi) 就統計產品的製作進行作業程序檢討，並建立產品製作系統 (涉及的金額將會在撥款申請後確定)。
- (b) 上述項目中的首項已於 05-06 年度完成，其餘 5 項將會於 06-07 年度繼續進行。除了上述第二及第六項目的作業程序檢討工作由政府自行進行外，其餘的工作均外判予私營機構進行開發。當有關系統完成後，將會加強數據輸入、搜集、處理、分析及統計產品的製作等工作的效率，並強化知識管理的工作。
- (c) 策略性的資訊科技計劃共建議了 16 個項目，按照執行計劃，上述 6 個項目會於 07-08 年度或之前完成，而另外 3 個項目將於 07-08 年度展開。政府統計處並將於 2007 年就餘下的 7 個項目進行中期檢討，以訂定有關的推行時間表。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1

問題編號

074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5-06 年度部門開支中的“一般部門開支”為 1,263.3 萬元，較原來預算增加了近 30%。原因是什麼？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聘用了多名臨時員工（註：2005-06 年度平均開設的臨時職位數目為 28 個；預計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的臨時職位數目為 36 個），以應付因過往數年破產案數量激增而積壓的工作。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其他運作開支的需求（例如銀行查冊）減少而得以抵銷。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2

問題編號

074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是年度的“一般部門開支”再由上年度 1,263.3 萬元增加至 1,778.8 萬元，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一般部門開支的增加，主要原因是聘用了多名臨時員工以應付因過往數年破產案數量激增而積壓的工作。（2005-06 年度平均開設的臨時職位數目為 28 個，預計 2006-07 年度平均開設的臨時職位數目為 50 個。）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

- (a) 破產管理署在 2006-07 年度展開“清盤案外發計劃”，預計在未來一年有多少案件會透過這個計劃，外發予私營機構清盤從業員，而政府用於監察計劃運作的開支及編制各為多少？
- (b) 2006-07 年度，當局預算每名破產管理主任正處理的個案會由 2005 年的 418 宗減至 385 宗，原因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 (a) 在現行的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案（資產值相當可能不超過 200,000 元）外判計劃下，預計在 2006-07 年度，外判給透過公開投標甄選出來的私營機構清盤從業員的個案將有 900 宗。至於資產值相當可能超過 200,000 元的個案或複雜的個案，將不會外判，破產管理署會召開債權人及分擔人會議，議決清盤人的委任。獲編配監察外判計劃運作的人手包括：10 名破產管理主任、8 名庫務會計師／會計主任及 11 名文書人員，所需的每年開支總額約為 1,100 萬元。
- (b) 平均每名破產管理主任須處理的未完結個案數目，是指年終未完結的個案數目(承接過去未完結個案的數目與該年度新增個案數目的總和減去該年度轉為非活躍個案的數目)除以破產管理主任的人數所得的數字。預計在 2006 年，獲頒布破產／清盤令的新個案會逐步下降；而另一方面，預計轉為非活躍個案的個案數目與 2005 年的數目大致相若。因此，預計 2006 年平均每名破產管理主任須處理的未完結個案數目將會下降。即使每名破產管理主任須處理的未完結個案數目已有所下降，預計 2006 年的數目（385 宗）仍遠較以往（例如 2000 年的 131 宗）為高。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4

問題編號

078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方面，2006-07 年度的撥款較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20 萬元（16.1%），主要是由於支付法律費用、聘請合約員工、就外判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支付所需費用，以及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請問這四項撥款各佔多少？佔預算整體開支的比率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財政撥款增加 1,820 萬元，主要由於支付(a)法律費用（960 萬元）；(b)聘請合約員工的開支（480 萬元）；(c)就外判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的所需費用（100 萬元），以及(d)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250 萬元）。

上述四項撥款佔 2006-07 年度的整體開支 1.31 億元的比率（括號內是款額）分別為(a)11%（1,460 萬元）；(b)7.6%（1,000 萬元）；(c)4.6%（600 萬元），以及(d)3.5%（460 萬元）。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實行就外判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的工作，需要多少人手數目？現時工作進展如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實行外判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的計劃，所需人手包括：10 名破產管理主任、8 名庫務會計師／會計主任及 11 名文書人員。

自 2001 年起，破產管理署已經把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簡易清盤案）（資產值相當可能不超過 200,000 元）外判給透過公開投標甄選出來的私營機構清盤從業員（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在 2005-06 年度（截至 2006 年 1 月），外判的簡易清盤案數目為 651 宗。最近，本署已完成外判 2006-08 年度（為期兩年）的簡易清盤案的招標工作。預計在 2006-07 年度，外判的個案將有 900 宗。

破產管理署會繼續監察獲委任的私營機構從業員的表現，以確保他們依循法規和規則的規定來執行職務，並遵守投標的條款。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6

問題編號

096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

破產管理署對 2005-06 年度的預算由原來的 1.30 億元修訂為一億一千多萬元，與 2004-05 年度的實際開支相若。既然連續兩年的數據顯示當局實際上無需如此多開支，為何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仍維持一億三千多萬元？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由核准預算 1.303 億元減至 1.128 億元，主要由於所收到的外判個案的清盤人收費單數目較預計數目為少。

2006-07 年度的預算 1.31 億元較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 1.128 億元有所增加，主要由於(a)承接過往數年外判個案的清盤人收費單數目的增加；(b)就支付若干持續進行的法律訴訟的法律費用而增加撥款；(c)聘用更多合約員工應付因過往數年破產案數量激增而積壓的工作，以及(d)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現金流量增加。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7

問題編號

179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擬刪減四個常額職位的詳情及可節省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擬刪減的四個常額職位如下：

<u>職位</u>	<u>數目</u>
二級破產管理主任	1
一級私人秘書	1
二級私人秘書	1
助理文書主任	1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的開支約為 90 萬元。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

香港的經濟不斷增長，經濟狀況不斷改善，但當局卻預算 2006-07 年度的破產新個案數字不會減少。當局以甚麼理由作出有關估計？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由於本港經濟近年有所改善，預期新破產案及新清盤案的數字很可能會在 2006 年逐漸下降。因此，根據預算減少 5% 的幅度來計算，2006 年的新破產案及清盤案的估計數字分別為 9 319 宗(2005 年有 9 810 宗)及 807 宗(2005 年有 849 宗)。本署就這方面的數字難以作出更準確的估計。然而，本署相信，更廣泛把工作外判，是協助破產管理署應付破產／清盤個案數目變動的一個方法。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

破產管理署的工作量，從數據看來並沒有顯著增長，何以政府需要增加有關開支？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從 2005 年(10 659 宗)到 2006 年（估計為 10 126 宗），雖然新個案數字（破產案及清盤案）看來漸趨穩定，但仍需增加 2006-07 年度的撥款，主要由於：

- (a) 聘用更多合約員工應付因過往數年破產案數量激增而積壓的工作，包括在個案接近自動解除破產日期時所需進行的個案覆檢，以查看是否有任何理由提出反對解除破產，並在解除破產日期前協助向債權人分派債款；
- (b) 承接過往數年外判個案的清盤人收費單數目的增加；
- (c) 就支付若干持續進行的法律訴訟的法律費用而增加撥款；以及
- (d) 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現金流量增加。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